北京市临床药学研究所实验室改造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书

编号:

发包人 (全称): 北京市中医药研究所

法定代表人: 刘清泉
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 23 号

承包人(全称): 北京城建金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李红娇
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龙发大街北京密码 1 号院 1 号楼 2 单元

4层 423室

发包人为建设 北京市临床药学研究所实验室改造项目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(以下简称"本工程"),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 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北京市临床药学研究所实验室改造项目装修工程

工程地点: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水车胡同 13 号

工程内容: 实验室改造装修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: 1100002221020000384-XM001

资金来源: 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: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,做法参照施工图纸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2 年 9 月 10 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2年 12月 16日

工期总数 97 日历天,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: 达标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 (大写): 贰佰捌拾叁万贰仟叁佰元整 (人民币)

(小写) Y: 2832300.00元

其中:安全文明施工费: 92154.87 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: 4749.63 元

暂列金额 (含税): 90000 元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:

姓名: __朱宝玉___;

职称: 高级工程师;

身份证号: 230422196512010035;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: 20170342014231602002290;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: 京 1112017201852084;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: 京 1112017201852084;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: <u>京建安 B (2019) 0159809</u>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:

- 1、本合同书(包含全部附件):
- 2、成交通知书;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;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;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;
- 7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8、图纸:

- 9、响应文件(与磋商文件相违背的除外);
- 10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 者为准。

九、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 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合同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 贰 份,合同双方各执 壹 份; 副本一式 肆 份,合同双方各执 贰 份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但不得背离本合同第八条所 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北京市中医药研究所 承包人: 北京城建金固建设集股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年 月 日

银行账号: 20000008087200006136893

开户行: 北京银行沙滩支行

签约地点: 北京市

份有限公司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(签字)

年 月 日

银行账号: 35540188000014640

开户行: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

司北京大兴金星路支行

合同条款通用部分

1. 一般约定

1.1 词语定义

通用合同条款、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。

- 1.1.1 分包合同
- 1.1.1.1 分包合同文件(或称分包合同):指本分包工程的合同书、中标通知书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、专用合同条款、通用合同条款、技术标准和要求、图纸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,以及其他合同文件。
- 1.1.1.2 合同书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由承包人与分包人共同签署的名为合同书的文件。
- 1.1.1.3 中标通知书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由承包人通知分包人中标的文件。
- 1.1.1.4 投标函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由分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名为投标函的文件。
- 1.1.1.5 投标函附录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附在投标函后的 名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。
- 1.1.1.6 技术标准和要求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文件,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。
- 1.1.1.7 图纸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工程图纸,以及由承包人按分包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,包括配套的说明。
- 1.1.1.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: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,由分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。
- 1.1.1.9 其他合同文件: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。
- 1.1.1.10 总承包合同: 指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签订的整体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合同。
 - 1.1.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
 - 1.1.2.1 合同当事人:指承包人和(或)分包人。
 - 1.1.2.2 承包人: 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,与发包人签订整体工程的